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豐澤購物簽賬優惠」之推廣期為2019年5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以交易日期計,下稱「推廣期」)。
2. 除特別註明外,「豐澤高達HK\$1,200現金回贈」、「指定產品低至5折優惠」、「免息消費分期計劃」、「豐澤eShop 獨家送HK\$50 eShop 電子現金券」及「積FUN錢」(合稱「此推廣」)適用於BoC Pay及合資格信用卡即印有標誌由香港發行的中銀信用卡、中銀雙幣信用卡及所有中銀聯營卡,並不適用於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長城國際卡、私人客戶卡、中銀採購卡及Intown網上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
3. 手機付款(即以數碼化方法將合資格信用卡儲存於指定流動電話或裝置內並透過非接觸式方法付款)包括Apple Pay、Google Pay及Samsung Pay; 惟Apple Pay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 另Google Pay及Samsung Pay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及中銀雙幣信用卡(下稱「手機付款」)。
4. Apple Pay、iPhone及Touch ID均為Apple Inc.商標,已於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註冊。有關支援Apple Pay的裝置,請瀏覽www.apple.com/hk/apple-pay。Google Pay標記為Google Inc.的商標。Google Pay適用於任何支援NFC功能,並執行 Android Lollipop 5.0或以上系統的Android裝置。Samsung Pay是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的註冊商標。Samsung Pay只支援NFC付款。有關支援Samsung Pay的裝置,請瀏覽www.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
5. 此推廣適用於豐澤全線香港分店及由豐澤(下稱「商戶」)營運之指定Samsung聯營店(沙田新城市廣場6樓601號舖),惟不適用於香港國際機場分店。手機付款、「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及「積FUN錢」不適用於豐澤網上商店www.fortress.com.hk(下稱「豐澤網上商店」)。於豐澤網上商店的「指定產品低至5折優惠」及「eShop 獨家送\$50 eShop 禮券」暫不適用於中銀雙幣信用卡。
6. 此推廣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獲贈之現金回贈不能兌換現金、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只可用作推廣期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Smart Account或支付賬戶之結餘,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或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推廣期結束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交易之所有有關文件之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權利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紀錄正本及/或其他有關文件正本或證據,以作核實,已遞交的有關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7. 客戶獲取現金回贈後如用作計算現金回贈之交易被取消或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之現金回贈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相等於所獲的現金回贈的金額而不作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8.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沒有資格參加推廣。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保留有關簽賬存根/紀錄的交易。其他交易包括但不只限於分單交易、購買豐澤禮券、郵購、電話購物、傳真訂購、預繳、現金儲值、繳費之服務費、購買憑證之交易及其他沒有簽賬存根的交易亦不適用於此推廣。簽賬以附有簽賬存根/紀錄的淨額計算。
9.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對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10. 除有關持卡人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1. 卡公司及商戶更改、暫停或取消此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12. 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及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豐澤高達HK\$1,200現金回贈」條款及細則：

14. 合資格簽賬指客戶憑合資格信用卡或BoC Pay於推廣期內(以交易日期計算，並於2019年7月7日或之前誌賬，卡公司不會對任何交易的延誤承擔任何責任。)於商戶作零售簽賬及/或免息分期計劃(如適用)並附有簽賬存根/紀錄之交易。簽賬淨額不包括折扣扣除的金額、豐澤禮券之使用及以「積FUN錢」兌換的禮券金額(下稱「合資格簽賬」)。
15. 「豐澤高達HK\$1,200現金回贈」由以下(a)及(b)組成：

a) 「高達HK\$450現金回贈」條款及細則：

i. 以「合資格信用卡」簽賬可獲之現金回贈(下稱「交易方法一」):

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以交易方法一所作的合資格簽賬可獲之現金回贈金額如下：

以交易方法一 單一簽賬淨額 (HK\$)	可獲之現金回贈 (HK\$)	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 之現金回贈金額 (HK\$)
HK\$3,000 - HK\$5,999	\$150	\$300
HK\$6,000 或以上	\$300	

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以交易方法一簽賬最高可獲的現金回贈金額為HK\$300。

ii. 以BoC Pay可獲之現金回贈(下稱「交易方法二」):

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以交易方法二所作的合資格簽賬可獲之現金回贈金額如下：

以交易方法二 單一簽賬淨額 (HK\$)	首次綁定 BoC Pay 可獲之現金 回贈 (HK\$)	推廣期內可獲 之現金回贈 (HK\$)	整個推廣期內最 高可獲之現金回 贈金額(HK\$)
HK\$3,000 - HK\$5,999	\$50	\$150	\$450
HK\$6,000 或以上		\$400	


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以交易方法二簽賬最高可獲的現金回贈金額為HK\$450。如合資格客戶於整個推廣期曾以交易方法一及交易方法二簽賬，最高可獲的現金回贈金額為HK\$450。優惠已包括客戶下載並首次綁定BoC Pay(下稱「綁定BoC Pay」)可享之HK\$50現金回贈(每位合資格客戶可享優惠上限一次)。有關綁定BoC Pay可獲之現金回贈請參閱「BoC Pay HK\$50獎賞推廣」之條款及細則(定義見條款21至26)。

b) 「額外HK\$750現金回贈」條款及細則

於整個推廣期內，客戶於商戶每日累積合資格簽賬(只計算單一合資格簽賬達HK\$6,000或以上的交易)最高之1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可獲額外HK\$750現金回贈。如有多於1名客戶累積相同合資格簽賬額，卡公司將該現金回贈頒予最先達到該簽賬額的客戶。得獎資格乃根據卡公司之電腦紀錄為準。該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贈HK\$750現金回贈。

16. 若以交易方法一簽賬之客戶須於2019年5月1日上午10時至6月30日晚上11時59分(下稱「登記期」)透過卡公司網頁(www.bochk.com/creditcard)、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中銀香港信用卡」微信官號 (WeChat ID: BOCHK_CC)輸入正確資料及成功登記一次(下稱「登記」)，完成後將獲發一個登記編號，方可參加「豐澤高達HK\$1,200現金回贈」推廣。客戶只須以名下其中一張合資格信用卡進行登記，則名下所有合資格信用卡(包括主卡及附屬卡)之合資格簽賬均合併計算入是次推廣。登記一經完成，所有登記資料將會被列入紀錄內，不可取消、更改或轉換。客戶透過登記系統獲得的登記紀錄並不代表卡公司已確認客戶符合獲享現金回贈的資格。
17. 若以交易方法二簽賬之客戶須下載並透過 BoC Pay 於商戶支付，即可參加「豐澤高達HK\$1,200 現金回贈」推廣。
18. 有關總現金回贈將以客戶於整個推廣期內所有合資格簽賬金額作計算。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最高可共獲HK\$1,200現金回贈。
19. 若以交易方法一簽賬之客戶，現金回贈將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誌入成功登記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並顯示於2019年9月或10月份之月結單上。客戶的信用卡賬戶於推廣期內及於獲取現金回贈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推廣。如客戶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該賬戶將不獲發有關現金回贈，有關現金回贈將自動取消。
20. 若以交易方法二簽賬之客戶，現金回贈將於2019年9月30日或之前誌入客戶以 BoC Pay 所綁定之合資格信用卡1(有關 BoC Pay 之合資格信用卡見定義 21) /Smart Account/支付賬戶內;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綁定合資格信用卡1及 Smart Account 或支付賬戶，現金回贈將根據以下次序誌入有關賬戶：1) 合資格信用卡1賬戶; 2) Smart Account 之主賬戶; 3) 支付賬戶。客戶之合資格信用卡1賬戶及/或 Smart Account 及/或支付賬戶於推廣期內及於獲取現金回贈時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 BoC Pay 維持綁定狀態，合資格信用卡1賬戶必須保持信用良好，而 Smart Account 或支付賬戶之結餘必須為零或正數，方符合資格參與此推廣; 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現金回贈，有關之現金回贈將自動取消。

「BoC Pay HK\$50獎賞推廣」條款及細則：

21. 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下載BoC Pay並首次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標誌的中銀雙幣信用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1」)及/或Smart Account及/或註冊支付賬戶(下稱「合資格客戶1」)，可獲額外HK\$50獎賞(下稱「獎賞」)。

22. 同一獎賞之合資格客戶1以不同合資格信用卡1/或Smart Account及/或支付賬戶將會合併計算，而信用卡主卡及信用卡附屬卡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附屬卡客戶的獎賞將與主卡客戶的獎賞合併計算。每位合資格客戶1（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獎賞推廣期（該推廣期至2019年6月30日）最多可獲HK\$50獎賞。獎賞將誌入合資格客戶於獎賞誌賬時於BoC Pay所綁定之合資格信用卡1之主卡賬戶/Smart Account/支付賬戶內；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綁定合資格信用卡1及Smart Account或支付賬戶，獎賞將根據以下次序誌入有關賬戶：1) 合資格信用卡1賬戶；2) Smart Account之主賬戶；3) 支付賬戶。
23. 客戶於整個獎賞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有關之 BoC Pay 及合資格信用卡賬戶 1 及/或 Smart Account 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 BoC Pay 維持綁定狀態，合資格信用卡 1 賬戶必須保持信用良好，而 Smart Account 或支付賬戶之結餘必須為零或正數，方符合資格參與獎賞推廣及獲得獎賞；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獎賞，並將自動取消。
24.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兌換現金、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獲贈之獎賞只可用作有關獎賞誌入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Smart Account 或支付賬戶之結餘，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獎賞誌入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
25. 所有有關綁定紀錄將由卡公司經核實無誤後，如首次綁定紀錄於推廣期內，有關 HK\$50 獎賞將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有關之合資格信用卡 1 賬戶或 Smart Account 及/或支付賬戶之主賬戶內。
26. BoC Pay HK\$50 獎賞推廣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卡公司網頁 www.bochk.com/creditcard。

「指定產品低至5折優惠」條款及細則：

27. 優惠產品數量有限，售完即止。產品價格、圖片及資料只供參考，產品圖片及描述與實物或有區別，產品外觀及細節均以實物及代理商提供為準。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條款及細則：

28.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不適用於卡公司之商務卡、美金卡、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信用卡(長城國際卡除外)。
29.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適用於指定產品及簽賬達以下指定金額。折實價總金額達HK\$2,000或以上可享12個月免息消費分期計劃；折實價總金額達HK\$6,000或以上可享24個月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客戶須簽妥免息消費分期計劃直接授權書，方可享免息消費分期計劃。
30. 有關免息消費分期計劃的詳情、條款及細則，請瀏覽卡公司網頁 www.bochk.com/creditcard。

「積FUN錢」條款及細則：

31. 「積FUN錢」計劃不適用於卡公司之美金卡、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信用卡(長城國際卡除外)。
32. 有關「積FUN錢」的詳情、條款及細則，請瀏覽卡公司網頁 www.bochk.com/creditcard。

「豐澤eShop 獨家送HK\$50 eShop 電子現金券」條款及細則：

33. 客戶於豐澤網上商店 www.fortress.com.hk 以合資格信用卡購買產品滿 HK\$3,000 或以上，可獲贈 HK\$50 豐澤 eShop 禮券乙張（下稱「電子現金券」）。
34. 除特別註明外，豐澤eShop 獨家送HK\$50 eShop 電子現金券優惠並不適用於中銀雙幣信用卡、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長城國際卡、私人客戶卡、中銀採購卡及Intown網上卡。
35. 電子現金券將於完成交易後 10 個工作天內自動存入客戶的豐澤網上商店賬戶。
36. 電子現金券只適用於豐澤網上商店。
37. 電子現金券之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8. 電子現金券數量有限，送完即止。
39. 卡公司並非電子現金券的供應商，客戶如對電子現金券有任何查詢，請直接與商戶聯絡。卡公司並不會對商戶提供的電子現金券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電子現金券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40. 如有任何爭議，商戶對提供的電子現金券或其服務的相關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之決定權。